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 报告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就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作如下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1-10 月收支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42380 万元的 57.2%，比上年同期 99786 万元减收 18376 万元，下降 18.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1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19572 万元的 59.5%，比上年同期 77001 万元减 5803 万元，下降 5.3%。非税收入完成 10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22808 万元的 44.8%，比上年同期 22785 万元减 12573 万元，下降 5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55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324912 万元的 84.8%，比上年同期 268065 万元增 7487 万元，增长 2.8%，其中八项支出完成 235253 万元，比上年同期 226709 万元增 8544 万元，增长 3.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2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35000 万元的 92.3%，比上年同期 1049 万元增 31245 万元，增长 29.8 倍。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3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7000 万元的 25.4%，比上年同期 1980 万元增 2334 万元，增长 117.9%。

3.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完成情况。国有资本经营收支为 0。

4.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完成情况。1-10 月，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1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70387 万元的 72.98%，比上年同期 53009 万元减收 1642 万元，减 3.1%。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47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62437 万元的 75.49%，比上年同期 42897 万元增支 4238 万元，增长 9.88%。

（二）政府性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玉财债〔2019〕48 号），核定我县地方债务限额为 24.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6.75 亿元，专项债务 7.9 亿元。比上年减少 0.5 亿，其中：一般债务减少 0.5 亿元。

2.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截止 2019 年 10 月底债务余额为 17.16 亿元（含债券置换资金 15.9 亿元，不含政策性挂账 0.32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 16.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67 亿元、专项债务 3.6 亿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 0.23 亿元、政府负有一定救助责任的 0.66 亿元。比年初减少 0.21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减少 0.21（一般债务减少 0.13 亿元、专项债务减少 0.08 亿元）。

3. 隐性债务余额情况。截止 2019 年 10 月底债务余额为 55.64

亿元，其中：政府偿还责任 28.53 亿元，政府支出事项 27.11 亿元。比年初减少 1.37 亿元。

二、2019 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草案

降低增值税税率、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政策、个税改革等减税降费政策的落实，财政收入支出发生了较大的变化，结合实际，财政收支预算建议调整如下：

（一）收入调整建议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29718 万元，比年初预算 142380 万元减 12662 万元，下降 8.9%，比上年同期 134418 万元减 4700 万元，下降 3.5%，其中：税收收入 91236 万元，比年初预算 119572 万元减 28336 万元，下降 23.7%，比上年完成数 94402 万元减 3166 万元，下降 3.4%；非税收入 38482 万元，比年初预算 22808 万元增 15674 万元，增长 68.7%，比上年完成数 40016 万元减 1534 万元，下降 3.8%。与年初预算相比，变动较大的项目是：

（1）增值税：全年预计完成 46474 万元，比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66680 万元减 20206 万元，下降 30.3%，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52147 万元减 5673 万元，下降 10.9%，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出台的减税降费及翘尾政策预计减收 17372 万元，影响地方收入 8437 万元；二是玉溪仙福（集团）有限公司扩建，受进项税抵扣影响，比上年减收增值税 9057 万元，影响地方收入 4500 万元；三是新平鲁电矿业有限公司 1-6 月停产，同比减收 707 万元，影响地方收入 354 万元；四是引进总部经济没有实现预期收入。

（2）企业所得税：全年预计完成 5800 万元，比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4735 万元增 1065 万元，增长 22.5%，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4351 万元增 1449 万元，增长 33.3%，主要原因是：一是铁矿石产量及价格增长，企业利润增加；二是云新糖业、鲁奎水泥被收购后清算缴入。

（3）资源税：全年预计完成 20273 万元，比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24500 万元减 4227 万元，下降 17.3%。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17112 万元增收 3161 万元，增长 18.5%，主要原因是：一是铁矿石产量及价格增长；二是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平台运行不平稳，预期增收 5000 万元没有实现。

（4）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22200 万元，比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2000 万元增 20200 万元，增长 10 倍。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737 万元增收 21463 万元，增长 29 倍，主要原因是：新增补充耕地流转指标交易收入预计缴入 21000 万元。

（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3070 万元，比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10197 万元减 7127 万元，下降 69.9%，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22568 万元减收 19498 万元，下降 86.4%，主要原因是：2018 年缴入棚改搬迁资产处置收入 12192 万元，而今年无此项收入。

（6）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700 万元，比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500 万元增 200 万元，增长 40%，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7104 万元减收 6404 万元，下降 90.1%，主要原因是：2018 年缴入保障房出售收入 7000 万元，今年无此项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建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建议调整为 78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35000 万元增 43000 万元，增长 122.9%，比上年完成数 31153

万元增 46847 万元，增长 150.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建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调整建议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建议调整为 6894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70387 减 1442 万元，下降 2%，比上年完成数 71627 万元减 2682 万元，下降 3.7%。

（二）地方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9718 万元，上级补助 132304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516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240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5065 万元。调入资金 131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5150 万元，收入总计 39905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765 万元，本年支出 387139 万元（县级可用财力安排支出 342074 万元），债券转贷支出 5150 万元，支出总计 399054 万元，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基金预算收入 78000 万元，上级补助 2000 万元，上年结余 46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4800 万元，收入合计 85260 万元。支出合计 7306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260 万元，调出资金 61000 万元，债券转贷支出 480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为 12200 万元（预留基金收入未计提上缴部分）。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支出安排 0 万元，与年初人代会通过数一致。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894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243 万元，上年结余 44443 万元，收入合计 12563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822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4153 万元，支出合计 8238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43251 万元。

（三）建议地方财政支出安排情况

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原则，结合稳增长相关要求，根据本级可用财力预测情况，建议安排地方财政支出为 394399 万元，比上年实际支出 346052 万元增 48347 万元，增长 14.0%，与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341912 万元增 52487 万元，增长 15.4%。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7139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340150 万元增加 46989 万元，增长 13.8%，与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324912 万元增 62227 万元，增长 19.2%。具体项目如下：

（1）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性支出调整为 11286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116061 万元减 319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养老保险缴费比例自 2019 年 5 月起由 20% 降至 16% 调减 1741 万元；二是调减预留增资 1500 万元用于安排村干部岗位补贴提高部分。

（2）公用运转支出调整为 192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17697 万元增 1539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新平县调整村（社区）干部岗位补贴方案》（新办通〔2019〕104 号），提高村干部岗位补贴调增 1500 万元。

（3）基本民生支出调整为 627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6676 万元减 40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区域布局调整建议调增进城务工人员子女营养改善计划补助 131 万元；二是根据 2019 年上级专项

资金到位情况调减县级配套部分。

（4）其他民生支出调整为 249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2415 万元增 79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调整。

（5）促发展支出调整为 2209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21849 万元增 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 2019 年 8 月 22 日政府第 38 次常务会议纪要，增加政府购买城市管理服务费和劳务派遣费 300 万元。

（6）有指定用途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调整为 37993 万元，比年初预算 14750 万元增 23243 万元，主要是随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推进，部分上级专项补助调整为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7）上级专项根据到位情况调整为 5506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115381 万元减 60316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随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推进，部分上级专项补助调整为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减少 23243 万元；二是根据专项到位情况作相应调减 37073 万元，其中减支最大的是车辆购置税，比上年同期减 30000 万元。

（8）本级财力安排的项目支出调整为 1363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5084 万元增 91275 万元，其中：

调增项目：在年初预算的基础上调增列报历年压转支出、化解中小企业欠款、水库移民专项资金、新平一中扩容建设、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村（居）民小组党员活动室建设、农村“厕所革命”建设补助、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戛洒镇民族特色乡镇建设等项目。

调减项目：在年初预算的基础上主要是调减预备费 4265 万

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260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5902 万元增 1358 万元，增长 23%，与年初人代会通过数 17000 万元减 9740 万元，主要是为支撑三季度稳增长，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增加八项支出 6240 万元，预留基金收入未计提上缴的中央、省及市级分享 35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0 万元，与年初人代会通过数一致。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82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62437 万元减 4210 万元，下降 7%，比上年完成数 53643 万元增 4584 万元，增长 8.5%。

（四）债券资金安排建议

1. 债券资金转贷收入 995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9550 万元增 400 万元，主要增加美丽校安项目再融资 4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17340 万元减 73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15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750 万元增 4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13440 万元减 8290 万元；专项债券 48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比上年完成数 3900 万元增 900 万元。

2. 债券资金转贷支出 995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9550 万元增 4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17340 万元减 73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15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750 万元增 4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13440 万元减 8290 万元；专项债券 48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比上年完成数 3900 万元增 900 万元。

（五）需说明的事项

1. 2019 年 1-9 月共收取存量资金 11225 万元，已安排使用 11282 万元，根据《新平县资产和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工作实施方案》（新政发[2019]27 号），预计可收取存量资金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以前年度实施，资金尚未支付的项目。

2. 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会议精神，为完成 9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八项支出同比增长 6% 目标任务，提前下达了本次调整增加部分的支出指标 14815 万元。

3. 财力不足，历史欠账难于化解。截止目前，尚欠各中小企业项目资金 53649 万元、欠拨上级专款 39016 万元，按上级部门要求，今年要安排化解中小企业欠款 32189 万元、欠拨专款 17062 万元，需财力 49251 万元。而目前实际情况是我县“三保”需支出 204745 万元，“三保”可用财力仅有 180851 万元，落实“三保”财力尚缺口 23894 万元，化解任务没有财力保障。

4. 为完成全年稳增长目标任务，本次调整安排调入资金 131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调入 61000 万元，其他调入 70000 万元。

三、存在困难和问题

（一）收入大幅下降，年初目标无法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29718 万元，比年初数 142380 万元减 12662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收 25586 万元，县级减收 11500 万元；二是引进总部经济企业实现收入 245 万元，没有实现预期 15000 万元收入目标；三是 2018 年缴入棚改搬迁资产处置收入 12192 万元、保障房处置收入 7000 万元，而今年无此项收入入库；四是玉溪仙福（集团）有限公司产能置换技改升级，

受进项税抵扣影响，比上年减收增值税 9057 万元，影响地方收入 4500 万元。

（二）税收共治成效不明显。一是按照《新平县税收征管保障方案》要求，从 7 月开始各单位报送涉税信息到税务部门，由税务部门甄别分析，严防跑冒滴漏，因此项工作开始不久，暂无成效；二是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平台运行不平稳，原定纳入监管 69 户，实际纳入 15 户，且共享的数据税务无法使用，预期增收 5000 万元收入无法实现。

（三）调入资金依赖于资产资源盘活，财力基础不牢。完成支出目标的自给财力不足，对调入资金过于依赖，全年需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31000 万元才能完成八项支出的增长目标，若调入资金无法完成则支出目标也无法完成。主要是在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后，今年税收收入减收已成定局，只能通过盘活资产资源增加基金预算收入和存量资金调入来弥补，而盘活过程需多部门联合才能完成，时间跨度较长，财力能否在年度内实现难于确保。

（四）资金调度困难，专款拨付难。2019 年 1-10 月平均入库收入 6800 万元，市级月平均调度 8500 万元，每月可用资金 15300 万元，而每月资金需求量 32000 万元，每月资金缺口 16700 万元。由于国库资金调度困难，加上受近年来财政资金垫付较多、历年压转支出金额较大等因素影响，每月除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外，已无资金保障专款支出。

（五）财力不足，历史欠账难于化解。截止目前，尚欠各中小企业项目资金 53649 万元、欠拨上级专款 39016 万元，按上级部门要求，今年要安排化解中小企业欠款 32189 万元、欠拨专款

17062 万元，需财力 49251 万元。而目前实际情况是我县“三保”需支出 204745 万元，“三保”可用财力仅有 180851 万元，落实“三保”财力尚缺口 23894 万元，化解任务没有财力保障。

（六）债务余额大，偿债能力有限。一是偿债来源有限。当前公共预算可偿债财力较弱，主要依靠土地出让收入偿还的专项债务规模较大，扣除成本及计提各项费用后，偿债来源有限；二是政府性债务资金主要投向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无收益，形不成资产收益，变现能力弱；三是在国家融资监管政策下，借新还旧路子变窄；四是短期偿债压力大，按目标要化解的债务通过置换债券政策规避风险的有效手段逐渐丧失，短期偿债压力增大。

四、下一步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着力稳增长、提质量。一是压实责任，强化财税协同配合，完善激励考核办法，进一步调动各级各部门抓征管、促增收、调结构、提质量的积极性；二是加强监管，提高税源管控能力，健全税收保障机制，积极培植财源寻增量，按照《新平县税收征管保障方案》要求，分级落实责任、传导压力，齐心协力加强税收征管，通过提高征管效率来挖掘增收潜力；三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抓住政策机遇，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财政税收增收留用及以奖代补暂行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8〕25 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乡财政管理体制促进财政增收的实施意见（修订）》的有关精神，制定《新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县乡财政管理体制促进财政增收的实施方案》，加强各乡镇增收积极性；四是全力支持总部（楼宇）经济作为经济发展引擎的招商引资工作。

（二）优化支出结构，全面绩效管理。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当前财政收支预算管理 支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通知》（厅字〔2019〕36号）要求，对各部门定额公用经费和工作业务经费按一定比例压缩。其中，定额标准公用经费（不含教育）按10%压缩，节省下来的资金用于保障基本民生和重点领域。同时，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从严从紧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加强对相关支出事项必要性、合理性的审核，无实质内容的公务活动一律不得安排。今年年底各部门一般性支出形成的结余（含定额公用经费、工作业务经费）一律收回平衡预算，并按收回工作业务经费总额的70%压减相关部门次年工作业务经费额度。同时将绩效理念和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让绩效理念、绩效要求贯穿到财政管理的各个环节和财政工作的方方面面，使之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一起成为预算管理的有机组成部分。进一步强化绩效目标的前置作用，提高对预算资金使用绩效的重视程度和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自觉性。

（三）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和资产资源力度。一是全面清理机关单位资产，明晰产权登记，加大资产资源处置力度；二是盘活土地资源，加快土地供批，抓好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增加土地收入；三是千方百计增加可用财力。持续加大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力度，县直各部门要认真清理上年结转资金和本年下达额度，对项目已经完成形成的结余资金，以及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形成的结余资金，一律缴回财政国库；各部门要认真清理部门专户资金，对上级补助结转超过两年的、本级预算安排专项资金当年无

法形成支出的，一律作为结余资金缴回财政国库。

（四）强化向上争取，缓解收支矛盾。一是认真研究国家财政政策、产业政策、金融政策，把准政策走向，及时捕捉项目资金申报信息，加强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认真做好项目筛选、储备、包装，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力争获得中央和省、市的最大支持；二是积极主动向上反映我县财政困难，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增量，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三是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理解财政困难，积极向省市相关对口部门反映实际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大力争取省市在资金、项目安排上给予我县重点倾斜和扶持。

（五）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一是建立政府债务预警指标体系，编制真实客观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建立政府债务预警机制，有效防范债务风险；二是妥善处理存量债务，积极争取政府存量债务置换，缓解偿债压力。

汇报完毕。